

#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

## 验收情况说明

### 1、项目简介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位于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08 号，建筑面积 900m<sup>2</sup>，利用厂区内现有的闲置厂房建设了金属锯切设备生产线；购置了摇臂钻、钻铣床等设备。项目建成投产后，形成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企业原项目于 2011 年 5 月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400 吨五金工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1 年 6 月 1 日通过建德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编号：建环许批[2011]B178 号；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建德市环保局组织环境监察大队对企业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400 吨五金工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现场检查 and 验收，企业此项目环境管理制度健全，验收资料齐全，通过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取得《杭州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330182300031-101）。因市场对金属锯切设备的需求显著增长，企业新增了金属锯切设备生产线，于 2014 年 1 月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通过建德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编号：建环许批[2014]B011 号。

受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委托，根据国家和省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对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浙江绿荫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6 日—7 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监测和调查，在分析验收监测数据及调查资料的基础上，建设单位编写验收监测报告。

### 2、工程及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1）工程建设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 （2）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①废气

新增项目废气主要是金属加工过程产生的少量金属粉尘，在加工过程中产生粉尘量不大，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企业加强了车间通风换气。

## ②废水

新增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的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沿园区污水管网，纳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 ③噪声

企业给主要生产设备加装了隔振垫，生产时门、窗密闭；加强了设备的日常维修，使生产设备处于正常工况；金属加工场地铺设了废胶片，降低钢件落地时产生的噪声，同时，要求员工对钢件要轻放。

### 3、项目环保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正常，生产工况负荷大于 75%，符合竣工验收工况负荷要求。

#### ①废水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其中的污染因子 pH、COD、SS、氨氮、BOD5、总磷排放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②废气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该厂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新污染源）。

#### ④噪声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 ⑤污染物排放总量

对照《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

### 4、验收过程简介

2019 年 6 月 21 日，杨琳作为我公司验收负责人，在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08 号，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竣工验收会议”，会议邀请翁仕龙、应方等 3 位环保专家进行现场验收。当天，环保验收专家组通过了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

锯切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简称“意见”），“意见”出具的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内容如下所述：

（1）验收结论：

经检查，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竣工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废水、废气、噪声能达标排放，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项目竣工（废水、废气、噪声部分）环境保护验收。

（2）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编制。

2、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范落实验收报告的编制，装订成册存档；按要求落实后阶段涉及的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5、整改工作安排

针对“意见”中提出的后续要求，我公司已完成整改，加强了环保治理设施日常的维护管理，以确保污染物稳定长期达标排放。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5 日

##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噪声）验收意见

2019 年 6 月 21 日，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根据《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部分）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位于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08 号，建筑面积 900m<sup>2</sup>，利用厂区内现有的闲置厂房建设了金属锯切设备生产线；购置了摇臂钻、钻铣床等设备。项目建成投产后，形成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企业原项目于 2011 年 5 月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400 吨五金工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1 年 6 月 1 日通过建德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编号：建环许批[2011]B178 号；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建德市环保局组织环境监察大队对企业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400 吨五金工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现场检查和验收，企业此项目环境管理制度健全，验收资料齐全，通过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取得《杭州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330182300031-101）。因市场对金属锯切设备的需求显著增长，企业新增了金属锯切设备生产线，于 2014 年 1 月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通过建德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编号：建环许批[2014]B011 号。

受建德市万有五金工具有限公司委托，根据国家和省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对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浙江绿荫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6 日—7 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进行监测和调查，在分析验收监测数据及调查资料的基础上，建设单位编写验收监测报告。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的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沿园区污水管网，纳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金属加工过程产生的少量金属粉尘，在加工过程中产生粉尘量不大，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企业加强了车间通风换气。

#### (3) 噪声

企业给主要生产设备安装了隔振垫，生产时门、窗密闭；加强了设备的日常维修，使生产设备处于正常工况；金属加工场地铺设了废胶片，降低钢件落地时产生的噪声，同时，要求员工对钢件要轻放。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9年6月6日、7日，浙江绿荫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环境管理检查情况出具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显示：

#### 1、废水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其中的污染因子 pH、COD、SS、氨氮、BOD<sub>5</sub>、总磷排放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该厂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新污染源）。

#### 3、噪声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对照《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100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无新增总量控制指标。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总体上项目正常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影响评价结论基本一致。

####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竣工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废水、废气能达标排放，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噪声）。

#### 七、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编制。

2、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范落实验收报告的编制，装订成册存档；按要求落实后阶段涉及的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废水、废气部分）环保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1 日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金属锯切设备项目  
(水、气、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签到单**

日期: 2019年6月21日

地点: 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108号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1	建设单位 建德市亚力达工具有限公司	杨琳	总经理	18058790518	组长
2	杭州市环科院	陈永	高工	13700051618	成员
3	专家组 杭州市环境监测中心	王吉	高工	18958033521	成员
4	浙江绿荫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胡月	高工	13732074212	成员
5	监测单位 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	邓恩琪		18785791911	成员
6	环评单位 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	陈伟		13567169198	成员
7					成员
8					成员
9					成员
10					
11					
12					
13					
14					